

二零一六年九月八日
葵青區議會
第一百零二次會議

議程：要求搬遷葵賢苑旁的加油站

消防處的回覆如下：

加油站的風險評估

消防處會根據香港法例第295章《危險品條例》，透過發牌制度，以風險為本的方式規管加油站內危險品的貯存及使用。危險品牌照申請人(油站營運者)必須完全遵行由本處所發出的消防安全規定，方可獲取相關牌照。

本處危險品課人員除進行每年危險品牌照續牌申請巡查外，亦會作出突擊檢查，以確保加油站持牌人時刻遵辦加油站內的各項消防安全規定。此外，本處亦已為不同類別的危險品貯存庫和油庫製定行動指引及程序，以處理有關設施引起的火警或意外。

消防處
二零一六年九月